

证券代码：000504

证券简称：南华生物

公告编号：2017-065

南华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

姓名	职务	内容和原因
----	----	-------

声明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	-----------	-----------	--------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南华生物	股票代码	000504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陈勇	王怡雅	
办公地址	长沙市天心区城南西路3号财信大厦13楼	长沙市天心区城南西路3号财信大厦13楼	
电话	0731-85196775	0731-85196137	
电子信箱	chenyong@nhbiogroup.com	wyy@nhbiogroup.com	

2、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4,194,510.48	5,323,354.00	166.6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2,036,394.29	-12,570,519.79	4.2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2,430,935.62	-12,539,017.69	0.8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543,963.49	-14,266,855.71	124.8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86	-0.0403	4.2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386	-0.0403	4.25%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329,922,127.85	301,187,324.02	9.5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6,763,912.55	5,272,481.74	-228.29%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7,59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湖南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25.58%	79,701,655	0			
上海和平大宗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3.16%	41,000,000		质押	41,000,000	
重庆信三威投资咨询中心（有限合伙）—昌盛二号私募基金	其他	9.95%	31,000,052				
吕益先	境内自然人	2.57%	7,994,900				
MORGAN STANLEY & CO. INTERNATIONAL PLC.	境外法人	1.99%	6,185,681				
邵雄	境内非国有法人	1.48%	4,602,300				
白效洪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9%	3,392,190				
李宝珍	境内自然人	0.96%	2,982,700				
新疆方圆达创股权投资有限合伙企业—方圆—东方 6 号私募投资基金	其他	0.94%	2,927,564				
新疆方圆达创股权投资有限合伙企业—方圆—东方 11 号私募投资基金	其他	0.87%	2,716,6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前十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前十名股东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为“生物医药、节能环保及基金资管”业务。

（1）生物医药业务的主要产品为：干细胞储存服务，由全资子公司湖南博爱康民干细胞组织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具体运营。经过前期的市场培育，公司的干细胞储存业务在湖南省范围内形成了较大的影响力，业务签约数量、业务客户数量得到了较大提升。报告期内，公司干细胞储存业务进一步发展，2017年上半年公司共签约干细胞320例，总签约金额833.49万元，回款362.53万元，业绩逐月递增，但公司干细胞相关业务仍处于培育阶段，收入规模有待提升。

（2）节能环保业务的主要产品为：EMC合同能源管理，由公司间接控股的城光（湖南）节能环保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城光节能”）具体运营。

公司持有湖南南华梵宇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华梵宇”）100%股权，南华梵宇持有城光节能45.61%股权，公司通过南华梵宇间接控股城光节能。城光节能的节能环保业务以EMC合同业务为主，城光节能是节能减排服务提供商，为客户提供涵盖技术研发、咨询设计、原料采购、设备制造、节能系统集成、项目管理、投资运营等节能改造综合服务。2017年上半年节能环保业务实现收入1,240.85万元，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153.16万元。

（3）基金资管业务：

2016年9月14日，湖南南华健康产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已更名为“湖南南华资本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华资本”）与无锡金铃集团有限公司签署《南华健康产业基金（一期）合作协议》；2016年9月22日，南华资本与盈港资本管理（深圳）有限公司签署了《战略合作之框架协议》。上述协议及后续项目的推进，将作为公司未来项目的重要储备。

2、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 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2017年5月公司下属孙公司城光（湖南）节能环保服务股份有限公司新设全资子公司湖南城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纳入本期合并范围。